

兩首失敗的新詩

去（四十七）年六月一日參加藍星詩社舉辦的《藍星週刊》二百期慶祝大會，恭聆諸文化界先進對今日新詩許多有建樹性的高見之後，筆者亦曾以「新詩需要批評」為題在大會上抒發一己之見，略謂「新詩批評」的風氣一旦樹立後，既可導引初學者走向正確完美的創作路向；亦可逐漸提高讀者的欣賞水準；使其辨別真、偽、美、醜，使其能領略詩人們所創造的境界。不過，批評者的立場一定要嚴正，不作阿諛的捧場，不作惡意的攻擊，處處以理論為根據，使讀者領首贊同，使作者心誠悅服，被批評者一定要養成作家應有的氣量和風度，去衡量「批評意見」的是與非，是讀者的事，不是作者的事，一件作品的真正價值，決不會因「捧場的批評」增加分毫，或因「攻擊的批評」減損分毫；能如是，則良好的批評風氣自能樹立，新詩的前途亦賴以光明輝煌。

筆者一直在想寫點批評新詩的文章，以實行筆者在《藍星週刊》二百期慶祝大

會上所發抒的意見，最近才決定先拿自己兩首失敗的作品開刀，並不是我不敢去批評別人的作品，而是我考慮到各有各的生活領域，各有各的知識領域，各有各的創作啟示，各有各的創作路向，於其「摸象」式地去批評別人的作品（以前曾寫過兩篇），不若來個「自我解剖」，倒能脫皮見骨，精確地道，這樣對提高讀者的欣賞水準效果或許較大，更可以赤裸地向諸詩友交換創作的經驗，我還要鄭重地說：「把失敗的經驗貢獻給別人與把成功的經驗貢獻給別人有同樣的價值。」或許也可以這樣說：「失敗的經驗就是成功的經驗。」

現在，筆者檢出自己兩篇失敗的作品分別予以「自我解剖」，並於每一篇首冠以標題，提示每一「自我解剖」篇的重點及意義。

創造新的詩活的詩

今夕何夕（刊公論報《藍星週刊》第一一七期）

昨夕銀夕

紈扇化彩蝶凌風逝去

禁不得夜闌露重
旅人的夢冷了

疏雨叩階帶來母親的脚步

頻撩帳的是風？是妻？

我不慣用眼淚洗滌歲月的
今夜枕上涼濕

寫這首詩時，筆者正研讀舊詩詞，受「春風不相識，何事入羅幃」詩句的影響頗深，不錯，詩裡所描述的都是實情實景，但筆者「自剖」出兩個缺點：

一、我太懶了，為了急於要表現自己的情緒，輕巧地襲用了古人的表現手法，懶於動心思去創用更新的表現手法，以致使本詩的內容、句法、字彙都嫌陳舊，都「詞」化了，所以本詩不能算是「新詩」，只能算是介乎「詞」與「新詩」之間的「陰陽人」。

二、我太偏重辭藻的美，忽略了意象的美，如「銀夕」、「紈扇」、「彩蝶」、「夜闌」等等字眼，看起來似乎很美，實際上並不能給人一種鮮美活潑的意

象，大不了是一隻紙紮的花籃而已。相反地，看起來並不很美的字眼，卻能創造出鮮美活潑的意象來，如痙弦〈一九八〇年〉一詩中的：

那也不要在麵包裡夾什麼了
就夾你的笑吧

如張秀亞〈林婕和洛泊之戀〉一詩中的：

我的眼睛是夏季南風吹開的窗子

寫到這裡，我想順便寫一點關於新詩用字造句的意見：

一、我們造句有時喜歡用像什麼，像什麼，顯得太刻板，尤有滯重堆砌之累，我認為非萬不得已最好還是不要用這種方式去造句，唯有能巧妙地去運用名詞和動詞，才能產生出鮮美生動的句子來，如羅暉〈六月〉一詩中的：

六月來啦，頂著紅色的陽傘

「頂著」是動詞，把「六月」人格化了，所以這句詩是活的，如換成：

六月來啦，像紅色的陽傘

「像」是副詞，這樣一換，就變成了死的句子，給人的感受也不同了。

二、有人主張少用抽象名詞，認為抽象名詞不易給人以清晰生動的意象，我認為並不盡然，只要你能獨具匠心，巧妙地去運用抽象名詞，照樣可以產生清晰生動的意象，如痙弦〈無譜之歌〉一詩中的：

旋轉吧，讓裙子把所有的美學蕩起來

「美學」是抽象名詞，我們還能再找出另外一個更鮮美更生動更適合的字眼來用進這句詩裡嗎？

三、動詞用得好，可以增強名詞的美感，可以增強詩句的詩意，如筆者（後窗）一詩中的：

春風叩訪每一個毛細孔

「叩訪」是一個動詞，把「春風」和「毛細孔」都人格化了，「毛細孔」是一個名詞，本身毫無美感（不像蝴蝶、玫瑰等本身帶有美感的名詞），因為「春風」、「叩訪」、「毛細孔」，「毛細孔」便產生出美感，詩句也洋溢著無窮的詩意，如果把「叩訪」換用「吹開」，「毛細孔」便產生不出美感，詩句的詩意也大減了。

總之，字句的活、死、美、醜，不在字句的本身，而在詩人用字造句的技巧上，詩人應努力的不是如何去記一些字彙，而是如何去用一些字彙。

好詩兼具理性與感性

草與莊稼（刊《今日新詩》第五期）

這塊地，草高過莊稼

草，優先的吸吮露水，陽光，空氣

驕傲的挺直脖子

星月讚美，昆蟲膜拜

莊稼，分食營養的殘餘

默默地開花，出穗

草的陰影遮蓋了豐碩的果實

而，颱風來了，我發覺低頭的都是草

收割季

農夫作了最公平的裁判

莊稼，裝車，登場，入倉

草，丟棄在路旁

我走告農夫：

「別忘了草的種子」

這首詩有四個缺點：

一、命題缺乏美感，引不起讀者閱讀的興趣，命題既欠佳，這首詩已經失敗了一半，詩題是全詩中很重要的一部分，一如我們的儀表風度，一首詩之能否先給讀者一個良好的印象，端賴命題的得不得當，即使一首詩的內容再充實，再精彩，如果命題不得當，便要削減全詩的藝術價值，便使得全詩有不夠完美之感。（僅偏重去美化詩題，不注重內容，亦屬大忌。）

二、本詩企圖以象徵的手法表達一種不平的心理，象徵的手法固然算是成功了，而筆者仍要判決它不是「詩」，只能算是「分行的散文」。藝術所要表現的為「真」、「善」、「美」諸點，於詩尤然。表現「善」靠理性，表現「美」與「真」靠感性，一首真正好的詩，必須兼具理性與感性兩個條件，而本詩太偏重理性，完全忽略了感性，流於枯燥古板的說教。（筆者發現不少「語錄體」的新詩，與筆者犯了同樣的毛病。）

三、本詩的立意雖然很正確，造句也曉暢明白，可是句法太平凡，缺乏創造性，不夠含蓄，無餘味，讀一遍就夠了；一首真正好的詩，不是直接的去說明，而

是要靠一種渾然的意境去表現。本詩的句法既然缺乏創造性，當然也產生不出鮮美動的意象；缺乏鮮美動的意象，也組合不成渾然的意境；沒有渾然的意境，就不能算是表現；不是表現的作品，就不是詩。

四、本詩的句法既然平淡無奇，而且缺乏感性，所以產生不出情緒的旋律；既缺乏情緒的旋律，更談不上詩的節奏，詩的音樂性，詩的諧和感。

「自我解剖」到這裡為止，謬云：「久病成良醫」，不過筆者尚不敢以「良醫」自居，只能算作一個有經驗的「病夫」。筆者撰寫本文的目的，只想向讀者報告筆者的一些病因病歷，提醒諸詩友預為防範傳染上筆者同樣的毛病，提醒廣大的讀者群哪些是「有病的詩」，哪些是「健康的詩」。